

# 陇川县财政局文件

陇财整合〔2021〕133号 A1

## 陇川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（城子镇姐乌村委会壮大村集体经济—丙寅农贸市场改造提升项目）资金的通知

陇川县城子镇人民政府：

根据《德宏州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德财农〔2021〕41 号）、（陇政发〔2021〕61 号）文件要求，现下达你单位 2021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--城子镇姐乌村委会壮大村集体经济--丙寅农贸市场改造提升项目资金 100.00 万元，请列入“2130505 生产发展”预算支出科目，列入 2021 年“50302 基础设施建设”政府经济分类科目，列入 2021 年“31005 基础设施建设”部门经济分类科目。

请你单位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脱贫攻坚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有机衔接的有关精神，切实管好用好衔接资金，落实绩效管理要求，加快资金拨付进度，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，要在指标文件中注明资金的名称和具体规模，并同步导入原财政扶贫资金动态监控平台，落实公开公示制度，加强避免资金闲置、浪费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

2021年12月1日

---

抄送：本局（国库）股

陇川县财政局农业股

2021年12月1日

# 陇川县财政局文件

陇财整合〔2021〕133号 A2

## 陇川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（城子镇壮大村集体经济-姐乌农贸市场提升项目）资金的通知

陇川县城子镇人民政府：

根据《德宏州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德财农〔2021〕41 号）、（陇政发〔2021〕61 号）文件要求，现下达你单位 2021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--城子镇姐乌村委会壮大村集体经济--姐乌农贸市场提升项目资金 20.00 万元，请列入“2130505 生产发展”预算支出科目，列入 2021 年“50302 基础设施建设”政府经济分类科目，列入 2021 年“31005 基础设施建设”部门经济分类科目。

请你单位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脱贫攻坚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有机衔接的有关精神，切实管好用好

衔接资金，落实绩效管理要求，加快资金拨付进度，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，要在指标文件中注明资金的名称和具体规模，并同步导入原财政扶贫资金动态监控平台，落实公开公示制度，加强避免资金闲置、浪费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

---

抄送：本局（国库）股

陇川县财政局农业股

2021年12月1日

# 陇川县财政局文件

陇财整合〔2021〕133号 A3

## 陇川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（城子镇人饮工程提升项目）资金的通知

陇川县城子镇人民政府：

根据《德宏州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德财农〔2021〕41 号）、（陇政发〔2021〕61 号）文件要求，现下达你单位 2021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--城子镇人饮工程提升项目资金 80.00 万元，请列入“2130504 基础设施建设”预算支出科目，列入 2021 年“50302 基础设施建设”政府经济分类科目，列入 2021 年“31005 基础设施建设”部门经济分类科目。

请你单位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脱贫攻坚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有机衔接的有关精神，切实管好用好衔接资金，落实绩效管理要求，加快资金拨付进度，充分

发挥资金使用效益，要在指标文件中注明资金的名称和具体规模，并同步导入原财政扶贫资金动态监控平台，落实公开公示制度，加强避免资金闲置、浪费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

---

抄送：本局（国库）股

陇川县财政局农业股

2021年12月1日

# 陇川县财政局文件

陇财整合〔2021〕150号

## 陇川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（勐约乡边境贸易特色落地加工商品实践基地建设项目）资金的通知

陇川县勐约农村实用培训学校：

根据《德宏州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德财农〔2021〕41 号）、（陇政发〔2021〕61 号）文件要求，现下达你单位 2021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--勐约乡边境贸易特色落到加工商品实践基地建设项目资金 100.00 万元，请列入“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”预算支出科目，列入 2021 年“59999 其他支出”政府经济分类科目，列入 2021 年“39999 其他支出”部门经济分类科目。

请你单位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脱贫攻坚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有机衔接的有关精神，切实管好用好衔接资金，落实绩效管理要求，加快资金拨付进度，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，要在指标文件中注明资金的名称和具体规模，并同步导入原财政扶贫资金动态监控平台，落实公开公示制度，加强避免资金闲置、浪费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

---

抄送：本局（国库）股

陇川县财政局农业股

2021年12月3日

# 陇川县财政局文件

陇财整合〔2021〕156号

## 陇川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（章凤镇芒拉村贺闷村民小组村道路硬化项目）资金的通知

陇川县民族宗教事务局：

根据《德宏州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德财农〔2021〕41 号）、（陇政发〔2021〕61 号）文件要求，现下达你单位 2021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--章凤镇芒拉村贺闷村民小组村道路硬化项目 65.00 万元，请列入“2130504 基础设施建设”预算支出科目，列入 2021 年“50302 基础设施建设”政府经济分类科目，列入 2021 年“31005 基础设施建设”部门经济分类科目。

请你单位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脱贫攻坚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有机衔接的有关精神，切实管好用好衔接资金，落实绩效管理要求，加快资金拨付进度，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，要在指标文件中注明资金的名称和具体规模，并同步导入原财政扶贫资金动态监控平台，落实公开公示制度，加强避免资金闲置、浪费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

---

抄送：本局（国库）股

陇川县财政局农业股

2021年11月15日

---

# 陇川县财政局文件

陇财整合〔2021〕157号

## 陇川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(章凤镇芒拉村永兴村民小组群众活动场所建设项目)资金的通知

陇川县民族宗教事务局：

根据《德宏州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》(德财农〔2021〕41号)、(陇政发〔2021〕61号)文件要求，现下达你单位 2021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--章凤镇芒拉村永兴村民小组群众活动场所建设项目资金 35.00 万元，请列入“2130504 基础设施建设”预算支出科目，列入 2021 年“50302 基础设施建设”政府经济分类科目，列入 2021 年“31005 基础设施建设”部门经济分类科目。

请你单位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脱贫攻坚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有机衔接的有关精神，切实管好用好衔接资金，落实绩效管理要求，加快资金拨付进度，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，要在指标文件中注明资金的名称和具体规模，并同步导入原财政扶贫资金动态监控平台，落实公开公示制度，加强避免资金闲置、浪费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

---

抄送：本局（国库）股

陇川县财政局农业股

2021年11月15日